

中共广东省纪委文件

粤纪发〔2013〕4号

印发《关于整治庸懒散奢等不良风气 切实改进工作作风的意见》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党委、政府，省委各部委、省直各单位党组（党委）：

现将《关于整治庸懒散奢等不良风气、切实改进工作作风的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13年3月11日

关于整治庸懒散奢等不良风气 切实改进工作作风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重要批示精神以及省委的实施办法，着力整治我省一些党员干部中存在的庸懒散奢等不良风气，切实改进工作作风，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新形势下改进工作作风的重要意义

当前，我省正处于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各级党员干部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有力推动了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但也要看到，在我省一些党员干部中，还不同程度地存在能力不强、效率低下、自由散漫、奢侈浪费等问题，损害了党和政府在群众中的形象，削弱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整治庸懒散奢等不良风气、改进工作作风的重要意义，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以整治庸懒散奢为突破口，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突出重点、分类指导，重在建设、管住长远，深入推进党员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实现治庸提能力、治懒增效率、治散凝心力、治奢保清廉，促进全省机关精神面貌明显提升、党员干部作风明显改进、服务效能明显增强、发展环境明显改善，大力营造

风清气正、聚力发展的政治生态，为我省实现“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的战略目标提供坚强保障。

二、着力整治庸懒散奢等不良风气

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联系自身实际，针对庸懒散奢的主要表现，确定整治工作的重点内容，确保有的放矢，抓出成效。

（一）治“庸”，就是整治党员干部不思进取、能力平庸，主要解决执行上级的决策部署走样变形，重点工作项目落实不力，处理业务工作漏洞迭出，领导力或执行力比较差，不能胜任岗位职责等突出问题。

（二）治“懒”，就是整治党员干部效率低下、失位缺位，主要解决工作拖拉、推诿扯皮、敷衍塞责、吃拿卡要、得过且过、服务态度差等突出问题。

（三）治“散”，就是整治党员干部思想涣散、纪律松弛，主要解决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违反单位的规章制度，在编不在岗，上班迟到早退，工作时间内上网炒股、玩游戏或玩牌、打麻将等；参与赌博活动等突出问题。

（四）治“奢”，就是整治党员干部公款铺张浪费、贪图享乐，主要解决在公务接待、公款出国（境）、公务用车中违反相关规定，奢侈浪费；违反“六条禁令”，用公款“大吃大喝”；超标准兴建或豪华装修办公场所；以调研、考察等名义

变相公费旅游；会议过多过长、规模过大、标准过高、滥发纪念品；文件简报、评比达标表彰、检查考核、庆典研讨会论坛和博览会展会等活动过多过滥，浪费财政资金。

三、采取有力措施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强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采取多种手段，充分依靠社会各界的力量，下大力气推进庸懒散奢等不良风气整治工作，确保取得实效。

（一）认真查摆问题。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对照整治的主要内容，紧密联系实际，在抓好对照检查的同时，通过召开座谈会、走访群众、问卷调查等形式，广泛听取群众、企业和基层特别是工作对象、服务对象对单位及个人工作作风的意见和建议，并结合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或述责述德述廉等形式开展问题讲评，全面查找单位和个人“庸懒散奢”等方面的问题和表现。单位查找的问题及整改承诺要通过单位网站、办事窗口或新闻媒体等载体向社会公开，接受各界监督。

（二）开展作风暗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围绕庸懒散奢等突出问题开展专题暗访，支持新闻媒体开展暗访，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政风监督员、特邀监察员等有序参与暗访，切实发挥暗访的“利器”作用。要坚持暗访、查处、治理、曝光相结合，严肃查处发现的典型问题，开展专项治理，通过制播暗访片、电教片和内部通报等形式加强警示教

育，并适时在新闻媒体进行曝光。

（三）开展民主评议。各级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评议的原则，将设有办事大厅（窗口）的部门和单位纳入今年的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范围，采取电话抽查、问卷调查、网络满意度测评和群众办事大厅（窗口）直评等方式，组织人民群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对各有关部门和单位作风情况进行评议，并通过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开评议情况。要重点组织被评议单位的主要领导参加本级政风行风热线，直接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解决群众诉求。

（四）建立作风问题常态通报机制。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通过信访、网上办事大厅、行风直通车、暗访、民主评议、政风行风热线等民意诉求渠道，广泛收集各级各部门各单位作风建设存在的问题和建议，定期进行通报，发出重点问题整改建议书。有关单位要及时将整改情况向纪检监察机关报告。对存在问题不重视、整改不到位、群众意见比较大的，纪检监察机关要对单位有关领导进行约谈或问责。

（五）加强组织领导。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整治庸懒散奢等不良风气作为今年作风建设的重要工作，建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纠风、党廉和效能等部门共同负责的整治工作机制。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制定工作方案，狠抓落实，加强情况汇报，防止走过场。要把整治工作作为今年省级巡视和各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的一项重

要内容，加强督导检查 and 情况通报，确保工作落实。

抄送：中央纪委、监察部，省委常委、省人大主任、省政协主席、副省长。

省各人民团体党组、纪检组，中直驻粤各单位、省属各企业党组（党委）、纪检组（纪委），各地级以上市纪委、监察局，各县（市、区）党委、政府、纪委、监察局，省纪委、省监察厅各派驻（出）机构。

省纪委监委，省监察厅厅长、副厅长，省纪委副秘书长，各室、机关党办，省委巡视机构，办公厅各处、网络舆情中心。

中共广东省纪委办公厅

2013 年 3 月 12 日印发

